

她坐在我面前，我们之间隔着张铺有台布的桌子。

这样的场面必定发生过很多次，但每一次身临其境，我的心里都会泛起微澜。这没什么可说的，就像岁月中总有些蛮不讲理的滋味，在我们的心里盘桓不去。比如，她的名字叫茉莉，而在我的心头，从一开始，就是以这两个字来称谓她的——茉莉。她或许并不知道，当我每次叫她的时候，其实我是在叫着——茉莉。这算是我自己的一个秘密。最初，这个内心的秘密无疑蕴含了情意，随着时光的荏苒，这个蕴含着情意的秘密当然也无疑地麻木了，它不再是一个发自内心的爱称，而是犹如户口本上横平竖直的实名。这时候，茉莉或者茉莉，都只是一个女人的名字罢了。而我依然固执地以“茉莉”称呼她，不过是因为一切已经成了习惯。

她说：“晓东，原谅我总在这种时候来找你，我知道，你并不能帮我把他们找回来，但是，将自己的艰难说给你，对我似乎已经成了习惯……”我凝视着她。她也在说“习惯”。

我还记得三年前那个深夜被电话铃声吵醒的情景：我从一个辗转的梦中醒来，抓起电话“喂”了一声，就被自己发出的声音吓住了。我的声音哑哑、粗涩，像一阵风从砂纸上挤过去。怎么会这样？睡觉之前还是好好的，我还和一个女人通过电话，一切如常，我用自己温和的男中音，成功地将那通电话带向了我所希望的氛围，并且将那样的氛围一直延宕进了梦中。接听这个深夜来电，我的声音却突然发生了转变。我惊悸于自己声音的无端转变和转变后心情的无端颓废。我试着让自己清醒一些，调整卧姿，使脖子舒展开，又“喂”了一声——似乎好了点，但依然令我感到陌生。电话却被那边的人挂掉了。我怔怔地靠在床头，觉得一下子枯萎了，有种一落千丈的下坠感。我是一个相信生活中充满了隐喻和启示的人，深夜打来的电话和自己突然的变声，都令我陷入到阴郁的猜测之中。我用力地咳嗽了两声，电话铃声又响了……

这个电话就是茉莉打来的，时隔二十多年，她向我汇报：“我打电话给你，是想告诉你周又坚失踪了。”

周又坚是我大学时代的朋友，她的丈夫。而刚才，时隔三年，她坐在我的对面，隔着张铺有台布的桌子告诉我：她的儿子周翔也在三天前失踪了。

“茉莉，”我顿一頓，“别这么说，你没什么需要被我原谅的，谈不上——”

“我知道！可我必须这么说，晓东，我快崩溃了！”

看得出，她确实是快崩溃了。在打断我之前，她放在桌子上的左手攥成了拳头，不自觉地砸了一下桌子。

我将那杯柠檬水向她的手边推了推，“喝水，茉莉。”

她动作戛直地举起水杯，喝了一大口，别过头去的时候，用另一只手的手背狠狠地抹去了我尚未看到的泪水。

我说：“你来找我没错，起码，把一切说说也好。”

我这么说过不过是想令她的情绪缓和下来。我一直盯着那只被她攥紧的水杯，几乎已经看到了这只水杯在她紧张的手里破裂时的景象。

“晓东，你别安慰我。”攥着水杯的手松懈了一下。她手背上的血管依然突兀。

“当然，光是说说解决不了问题。”我尽量在措辞，“我想，事情可能没那么糟糕，周翔离家不过才三天……”

“三天还不够吗！”她立刻又剑拔弩张了，“周又坚也是从三天失踪到三年的！”

我将那只水杯从她的手里拿掉，放在一个自认为安全的距离外。“不一样的，茉莉。周翔只是个孩子，你知道，男孩子在这样的年龄，跑出去疯几天是很正常的事，我在这个年龄的时候……”

“当初周又坚失踪你们也这样说——一个成年男人，跑出去疯几天是很正常的事！周又坚一个成年人说丢都丢了，何况一个孩子！”

我闭了嘴，知道在她这样的情绪之下，我是无法说完一整句话的。

“周翔的确只是一个孩子啊，你别看他长得那么高，再过三天，他才满十四岁……”听不到我接话，她的声音自然减弱了下去，同时不自觉就去伸手够那只水杯了。

我吃惊地发现，那只水杯原来被我夸张地放在了一个不可思议的距离。她几乎将上半身完全趴在桌面上才如愿以偿。我喝了口咖啡。柠檬水是她自己要的，在我的理解，她是避免让自己喝到刺激性的饮料。我们坐在一间咖啡馆里，窗外可以看到一截浑浊的河水，对岸寸草难生的山陵掩映在楼群背面，一点也不美。此刻是五月的最后一个周末，早晨十点，这地方像是被我俩包下了一样。一个系着格子围裙的女招待在拖地，偶尔抬起头，脸上仿佛只长着一双惺忪的睡眼。“这次真的不同，周又坚失踪时我也很焦灼，但是这次，”她绝望地说，“晓东，我真的感到了绝望！”

我用手捂在她握着杯子的那只手上，心里衡量着丈夫与儿子在一个女人心目中分量的差别。我相信她的话，我相信她的绝望。

三年前，当她在深夜再次将电话打进来时，并没有立即进入正题，而是先和我散漫地聊了起来。我“喂”了一声，她在电话里迟疑地问：是……晓东吗？我说：是，您是？她说：哦，我还以为打错了——你的声音怎么变得一点都不像了呢？我说：是，我也吓了一跳，很突然，一点前兆都没有，就这这么说变就变了。不过你的声音却没有变，我听出来了，你是茉莉。她的声音轻快起来：真的吗——真的一点都没有变吗？我说真的真的，心情随之明朗，混合在残存的睡意里，逐渐形成一种黏稠的、甜兮兮的情绪。我用这种情绪去回忆她的样子，她也就变得黏稠的、甜兮兮的了。她的脸庞、腰肢，晃荡在乳沟间的十字架，都以一种糖

《刘东东系列：等深》

□弋舟



的气息从遥远的大学时代飘进我的脑子里。我想，现在的茉莉，一定比从前更具魅力，应该像一把名贵的小提琴了吧，足以在上面演奏出动人心弦的乐章——快四十岁了，她的身体应该已经在岁月这所大学毕业了。我们顺着“变与没变”的话题聊下去。茉莉的语气有些兴奋，女人们总是乐于听到自己“没变”。我们聊起一些陈年往事。大学毕业后我们很少见面，虽然生活在同一座城市，也只是知道对方的下落，偶尔通过几次电话。我心里有些隐隐的不安。首先，我的声音仍旧异样，仿佛被一只柔软的手扼住了咽喉，不蛮横，却塞塞住了气流，令我发出的每一个音节都像是巨测的阴谋；其次，在深夜里和茉莉轻松地追忆从前，总觉得有什么困难的东西被有意忽略了过去。后来，聊到一些我们认识的人时，她突然沉默了。噢，我想起来了——她恍恍惚惚地说，我打电话给你，是想告诉你周又坚失踪了。我艰难地问道：失踪了——谁？——周又坚吗？她说：是的……好端端就从单位里消失掉了……谁也不准他去哪里……已经整整三天了……

那时候她的语调像是在梦呓，绝不像现在这般“绝望”。

彼时我下意识地向被子里缩了缩，那种不着边际的黏甜感像洪水一样退却。是啊，是啊，怎么会把周又坚忘掉呢？他是我的老同学，曾经的朋友，茉莉如今的丈夫啊。困难终于浮出了水面，像洪水过后裸露的废墟。茉莉搞清楚了她的目的，一下子变得沮丧，声音也跟着发生了变化，语气中性、标准，有些像电视里的播音员，令我无法和自己所熟悉的那个茉莉联系起来。她说她准备来我家一趟，具体说说关于周又坚的事情：你那里，方便吗？我机械地回答道：我？现在吗？方便方便，你——过来吧。

此刻像是发现我走了神，她有些不满地将自己的手从我的掌下抽了出去，短促地敲击着桌面。“我已经报了案，也向学校反映了情况。”

“他们怎么说？”

“怎么说？完全和你你说的一样！——男孩子在这样的年龄，跑出去疯几天是很正常的事！”

我耸耸肩，感到有些羞愧。羞愧什么呢？不过是因为我居然说出了和大家一样的话。要知道，这很难得。也许是羞耻感使然，我在一瞬间奇思泉涌。“茉莉，你想一想，有没有这种可能——我多少有些激动，周又坚回来了，他们父子联系上了，然后，周又坚就带着儿子出去散散心？”

她定定地看着我。

“这不是没有可能——周又坚回来了，他极有可能先去学校找儿子，父子俩在校门口拥抱在一起，然后怀着激动的心情去外面玩上几天。周又坚可能是急于要补偿儿子吧，而且你也可以想象，人在激动的情绪中难免丢三落四的，所以他们忽略了可能带给你的不安。”我首先已经激动得有些丢三落四了。

她依然定定地看着我，手中开始转动那只水杯，不由得要让我感到她会随时扬手将剩下的那半杯水劈面泼向我。这个想象必然令我更加羞愧起来。我希望她不要开口，就让我自己闭上嘴好了。但是，在她这里，哪里会有这样的好事？她说：“别说了晓东，你別说了。”

我向后退进沙发的椅背里，深吸一口气。“好吧，”我说，“茉莉，让我们好好把这件事梳理一下。”

她现在却是不动声色的了。她就那样看着我，转动着水杯。那目光，堪称怜悯。

我又要了一杯冰咖啡。尽管喝得颇有声势，茉莉那杯柠檬水却似乎永远也喝不完。经过一番“梳理”，我大约勾勒出了一些轮廓：初二男生周翔，学习成绩优异，没有不良习惯，性格也算不上孤僻，总之，他父亲失踪三年这个事实，似乎没有给他的成长带来能够被观察到的阴影；但是三天前，这个男孩却离家出走了。

“他放学后先回了家，保安告诉我们，他们在傍晚的时候看到周翔进了小区。而且我也发现他的确是回了趟家——冰箱里的火腿肠少了一大截。他走的时候，应该还背着自己的书包，里面的书本却都放在家里了——他完成了当天的作业。对了，他还拿走了我的一部手机。”

“手机？裸机吗？”

“有卡，可以正常使用。”

“你没有拨打这部手机？”

她不回答，侧身从皮包里摸出手机，拨通某个号码后，打开扬声器放在桌面上。手机里一个空洞的女声说道：对不起，您所拨打的用户已关机……

我不免又有些跑神儿。我在想，她干吗要用两部手机呢？“你是几点回的家？我是说，从保安看到他进小区，到你发现儿子离家出走了，这段时间有多久？”

“嗯，大约有五个小时。”

“五个小时。”我像是将这个时间段放在天平上称量似的复述了一遍。我的心里面在运算：从傍晚顺推五个小时，会是几点？

她的脸色有些窘迫。“不是这样的，我回家是比较晚，但这不是他离家出走的原因，这个我知道。”

“这个你知道？但你却不知道他离家出走的原因是什么。”

她点点头，已经有了委屈的表情。

“火腿肠少了一大截。那么，平时周翔放学回家后，都是自己弄晚餐的吗？”

“你什么意思！”她喊起来，“你是说我没有照顾他，他才离家出走的吗？”

“不是，当然不是！”我立刻后悔了，“我只是想把事情了解得更全面些。”

“晓东，不要问我这些问题，我知道你是怎么想的。所有人都这么想——周翔没了父亲，而我对他照顾得又很不周到，所以孩子就跑了——看吧，这不是明摆着的吗？可你不是‘所有人’，这才是我来找你的原因。晓东，我不想在这里也被简单、粗暴地判断。”

“好的茉莉，相信我，我一点没有将这件事情归咎于你的意思。”

“也请你相信，我们母子之间的感情，不逊于任何母子！周翔他很爱我，有时候，甚至是怜惜我……”她用双手蒙住了自己的脸，肩膀颤动着。

我想去安抚她，坐过去，揽住她的肩膀，或者至少递一张纸巾给她。但是我没动。这时候，我才多少感觉到了这件事情的严峻。我相信周翔是一个懂事的孩子，他爱自己的母亲，有时候，甚至是“怜惜”她，于是，这反而令他的失踪一下子变得堪虑起来。

“儿子这么懂事，你就更要放松一些。他既然带走手机，也许正是为了方便和你联系。”我说。

“那他为什么不开机？”她放下蒙在脸上的双手，像一个儿童般地看着我，“难道，他是在和我捉迷藏，一切不过是一场游戏？”

我一时无语。我岂敢如此轻慢这件事情，将一切视为一场游戏？我面前的这个女人，在心里被我唤作“茉莉”已经二十多年了。她的丈夫在三年前不告而别，起初，大家一定也是用这样的说辞来开导她的。但那个游戏太漫长，一玩就玩了三年，并且至今结局渺茫。那么，谁还敢于对她说：亲爱的，又一个游戏开始了！我面前的这个中年女人，在我眼里，此刻就像一个被扔在了旷野中的小姑娘，蒙着眼睛，双手四处探摸着自己的

亲人，置身于命运悲伤的“捉迷藏”里。

我说：“现在还不能确定。孩子们到了青春期，就是这么让人无法捉摸。不过，凭我的直觉，周翔一定会平安回来的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

我认真地点点头。她似乎松了一口气，但仍然眼巴巴地望着我。

“这件事就交给我吧。”我也不知道自己是从何处而来的依据，“我保证，无论如何总要给你一个答案。”其实我的下一句话差点脱口而出，我想说：活要见人，死要见尸。

“晓东，谢谢你，”她神情再一次黯然下去，“有你这句话，我就已经很安慰了。”

在内心，我不能接受她将自己的态度只视为一句安慰的话，然而，话一出口，我就已经知道，我所表的态，就像方才她手机中的那个女声一样空洞。

她说：“再有三天，就是儿子的生日了——”

“也许他就会在那一天回来。”

“老实说，这正是我现在惟一的盼望。”

“孩子选在这样的时候离开家，一定不是偶然的，也许，在他的心里有着一张时间表？我是说，他也许有着自己的某个小计划。”

“呃，计划……”

“当然，现在我们对此一无所知。但我们该同样相信这个孩子。”我找着话题，“我想知道，往年你都是怎么给他过的生日？”

“往年？”她垂下眼思索，“基本上都是在家里过的，买块蛋糕，再加上些其他礼物，手表、运动鞋什么的。”她的眼睛张望了一下我，迅速又垂了下去，似乎想要飞快地遮盖住什么，“没什么特别的，他好像对自己的生日也不太在乎。”

我又忍不住问道：“你呢，你在乎不？”

“晓东，我承认，我这个做母亲的在这种事情上不够用心。是的，有许多重要的事情，都被我敷衍过去了。”她直视着我，“这就是我们的悲哀。不是吗？有多少曾经以为会永远刻在记忆里的情感，最终都烟消云散。”

我想她是转移了话题，但又感到她的确言中了某个真谛。我们就是这样的大而化之。我们就是这样的容易遗忘与忽视至关重要的事物。

“明天我去他们学校再找找线索，接触一下孩子的老师和同学。”我让时间过去了片刻，“当然，我不是怀疑你没有认真做这些工作。我想，我们的角度可能不同，没准，我能找到些方向。”

“晓东，你能这样做我很感动。我来找你更多只是想谋求些精神上的支撑，我不会荒唐到将不切实际的担子压在你的肩头。”

“我明白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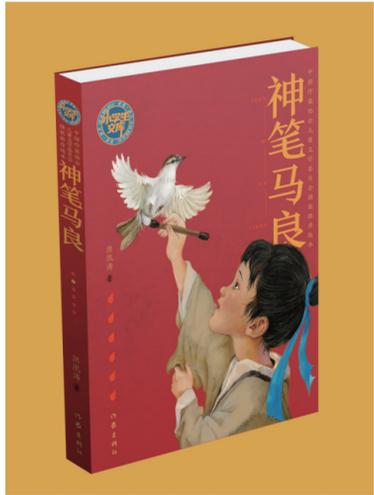
“不，你不明白。其实，怎么说呢，你一直都不明白我。”

“有时候我自己都不明白自己。刚才我对你否认自己应当对儿子这件事负有责任，其实我知道，那是自欺欺人。儿子突然离家出走，一个做母亲的，怎么会没有责任？”

我安静地看着，似乎知道她接下来还有话要说。

神笔马良正传

□洪汛涛



那天，我们一起宿在山下的一个小客店里。我清晨醒来的时候，不见他了，只发现在我的行篋里多了一支笔，这是他送给我的。从此，再也没有见过他。那支笔虽然不是“神笔”，可我仍把它当成是马良送给我的神笔，一直好好珍藏着。

我知道他没有念过书，故事也都是听来的。因为七传八传，讹误也不少。有的明明不是马良的故事，譬如江郎的故事、张良的故事、王冕的故事、吴道子的故事，他也弄到马良的头上来。自然，许多笔故事是没名没姓的。

大概，马良算是个“作科犯上”的人。那时候，说他的故事是会惹祸的，所以变的变，改的改，用什么名字的都有，真真假假，假假真真，也很难弄清楚了。

确实，以前，每朝每代，都有人不喜欢马良的故事。因为很是奇怪，这些故事，元朝的人听起来好像故事发生在元朝，明朝的人听起来好像故事发生在清朝。

据传，每朝每代的小民百姓，却都非常喜欢马良的故事，常常给他们的儿子、孙子们讲。不讲，好像怕什么都难受。讲了，孩子们记住了，似乎了却一大心愿。所以，神笔马良的故事，得以一直一直传下来。

许多父老兄弟，一次次给我讲述神笔马良的故事。我也给许多少年朋友，一次次讲述神笔马良的故事。

现在，我已年长，也学得了一些编织文字的基本功夫，就将这许多搜集、整理来的故事，区别真伪，去芜存菁，加以梳理，略作点染，以一贯之，用当年那位制笔手艺人赠我之笔，写成这部《神笔马良传》，把这位山野间少年人的前朝旧事，一一介绍给今日的少年朋友们。

诸位，且让我慢慢从头叙来——

（摘自《神笔马良》，洪汛涛著，作家出版社2021年1月出版）

“说起过生日，三年前周翔过生日我带他出去玩过一次。”她说。

“去哪儿了？”

“西安。”

我在心里默默合计——三年前，“那时候，周又坚还在家吧？我记得周又坚出事是在九月份。你们一起去的西安？”

“没有，只有我和儿子。”

“呃，周又坚为什么不一同去？”

“他这个人你是了解的，还需要问吗？”

他这个人你是了解的——我不得不重新在心里爬梳起周又坚这个人来。周又坚是个怎样的人呢？三年前的那个深夜，放下电话后，我有些迟钝。在等待茉莉到来的那段时间，我的脑子里渐渐充满了一个男人愤怒的呼喊。是啊，我想，周又坚就是这么一个怒吼着的男人，他总是令人猝不及防地从沉默中拍案而起，对生活进行激烈的斥责。他不宽恕，一个也不宽恕。

上大学时，有一次我陪周又坚上街买一件外套。同行的还有茉莉，那时候，她是我的女朋友。三个人转了大半座城市也没有选到合适的，原因很简单，周又坚觉得从他眼前经过的每一件外套都太贵了。就这样，我们从日出走到日落，看着周又坚一次次脱下他那件皱巴巴的夹克衫，又一次次穿回身上。这番周而复始的动作对于周又坚严酷之至，他需要不断敞胸露怀地暴露自己。他贴身的背心已经让人看不出是白色的了，很紧地扎在一根磨出了毛边的棕色皮带里，令人莫名地心酸。周又坚的脸色越来越难看，从灰到白到惨白，额头上也渗出大颗的汗珠。我想，也许不该叫上茉莉一同出来，有她在，周又坚才会这么难堪。我这么想的时候，就看到茉莉的脸色也是惨白的。后来我猜测到，也许这两个人早已背叛了我——并且我也有所察觉，于是我叫上了茉莉，不过是为了让她目睹周又坚的狼狈相（这是虚构吧？学生时代的我或许不具备这样的智慧）。后来在一家路边店周又坚被逼到了绝境，他那件破夹

克衫的拉链拉坏了，卡在最下面，怎么也拉不动。他咬牙切齿地用力往上拽，眼睛都红了。这真让人难过，世界仿佛骤然停顿，只是被一粒小小的拉链卡住。和拉链搏斗已久的周又坚突然凝神望向一边。我和茉莉也回过头和他一起望。身后有一对恋人重新令世界启动，他们在吵架，大意是女的在抱怨这种路边店没什么好货色，只会浪费时间，而男的呢，在赔不是，说自己错了。我正在想这没什么可看的，周又坚却大吼了一声，调子尖厉怪异，把所有人都吓了一跳。他放弃了那条恶劣的拉链，向前跨出一大步，愤怒地向那个妥协的男人怒吼道：你错在哪里了？你错在哪里了？难不成进这种路边店就是错的了？更令人惊讶的是，周又坚突然讲不下去了，喉咙似乎被死结套紧，勒住了。

（摘自《刘东东系列：等深》，弋舟著，作家出版社2021年1月出版）